

惠东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

惠东府告〔2022〕73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经惠东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

一、拟征收土地的位置、范围和面积

拟征收土地位于惠东县平山街道坐陂村坐八村民小组和稔山镇涧背村茶耳、上屋村民小组地段，属平山街道坐陂村坐八经济合作社和稔山镇涧背村茶耳、上屋经济合作社等集体所有的土地，面积为33.45亩，四至范围详见附件《拟征收土地四至界线图》。

二、征收土地的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惠东县城镇建设用地项目。

三、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由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平山街道办事处和稔山镇政府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内容包括拟征收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面积、数量等信息。调查结果将与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青苗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共同确认，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相互告知，并予以配合。

四、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的迁入、分户、房屋交易、翻（扩）建、装潢、核发营业执照、调整农

业产业结构等有关事宜，暂停拟征收土地范围内的建房申请的审批、土地使用权调整和流转等事项。

凡在拟征收土地上抢栽、抢种、抢建的青苗、地上附着物等，在征收土地时一律不予补偿。

特此公告。

附件：拟征收土地四至界线图



（联系人：黄力创，联系电话：8527711）

拟征收土地四至界线图

